**附件：1**

**辽宁医学院第五届大学生乒乓球比赛**

**竞 赛 规 程**

**一、主办单位：**学生工作处、体育教研部、团委

**二、承办单位：**辽宁医学院乒乓球协会

**三、协办单位：**各院系年级办、院学生总会、大学生乒乓球协会

**四、比赛日期与地点**

日 期：2015年4月18日 上午8：00

地 点：辽宁医学院体育馆

**五、参赛单位**

以各二级学院为单位组队参赛，其中基础医学院12、13、14三个年级各设一个代表队参赛。

**六、竞赛项目**

 1、男子团体 2、女子团体 3、男子单打 4、女子单打

**七、参赛办法**

（一）参加人数

各单位可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1名。男、女团体各1队，每队3-4人；男、女单打最多可各报4人。

（二）参赛条件

1、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我校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全日制本、专科学生及研究生。

2、参赛运动员必须是经医院证明身体健康，适宜参加运动者。

（三）其它

各参赛队自备比赛服装，参赛运动员自备球拍，**参赛时需随身携带学生证（以备随时查验）**。

**八、竞赛规则及竞赛办法**

（一）竞赛规则

1、比赛参照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《乒乓球竞赛规则》进行。

2、团体比赛（单单单赛制）采用5场3胜，每场5局3胜，每局11分的赛制；单打采用5局3胜，每局11分的赛制。

（二）竞赛办法

各竞赛项目的比赛均采用淘汰赛制进行。

（三）其它

**运动员必须按规定时间，提前10分钟到达比赛场地。以临场裁判员宣布当场比赛开始为准，超过5分钟未到达比赛场地者，按弃权处理。**

**九、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**

1、男、女团体录取前四名，颁发证书，前三名予以物质奖励。

2、男、女单打录取前八名，颁发证书，前三名予以物质奖励。

**十、裁判和仲裁委员会**

比赛的最终解释权归仲裁委员会所有。

**十一、**其它：请各参赛队为每位参赛运动员办理比赛期间的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。

**十二、报名表见附件2，**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